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171)

**2017 年度業績預增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及13.10B條而作出。

按照中國會計準則，本集團 2017 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與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數據）相比，預計增加人民幣 39.9-50.7 億元，同比增加 193-245%左右。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及 13.10B 條而作出。

**一、本期業績預告情況（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

**（一）業績預告期間**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

**（二）業績預告情況**

1. 經本公司財務部門初步測算，預計 2017 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與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數據）相比，將增加人民幣 39.9-50.7 億元，同比增加 193-245%左右。
2.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與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數據）相比，將增加人民幣 33.7-44.5 億元，同比增加 226-299%左右。
3. 由於本公司於 2017 年完成收購了兗礦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股權，屬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因此對上年同期相關財務數據進行重述調整。預計 2017 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與上年同期重述調整後的數據相比，將增加人民幣 38.9-49.7 億元，同比增加 180-230%左

右。

(三) 本次業績預增未經註冊會計師審計。

## 二、上年同期業績情況（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

(一)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 20.646 億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人民幣 14.895 億元。

(二) 每股收益：人民幣 0.4203 元。

## 三、本期業績預增的主要原因

本集團 2017 年度較上年同期業績大幅提升，主要是由於：

(一) 隨著國家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政策深入實施，煤炭價格保持中高位運行，本集團商品煤銷售價格同比大幅上漲；及

(二) 受益於新建礦井陸續投入商業生產以及新增業績預告期內併購煤礦項目，自產煤銷量同比增幅明顯。

## 四、風險提示

本集團不存在影響本次業績預告內容準確性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 五、其他事項

本業績預告列示的相關財務數據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請廣大投資者注意區分財務數據編製口徑的差別。

以上預告數據僅為初步核算數據，具體準確的財務數據以本公司將正式出具及披露的 2017 年度報告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希勇

中國山東省鄒城市  
2018 年 1 月 29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李希勇先生、李偉先生、吳向前先生、吳玉祥先生、郭德春先生、趙青春先生及郭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孔祥國先生、蔡昌先生、潘昭國先生及戚安邦先生。